

# 福建省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办公室

闽扶协函〔2024〕8号

## 福建省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办公室关于征求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 精神高质量推进闽宁协作工作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意见建议的函

省直有关单位，省第十三批援宁工作队，有关设区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全国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推进会部署要求，宁夏农业农村厅起草了《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高质量推进闽宁协作工作的实施意见（2024--2026年）》（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拟作为附件列入《闽宁协作第28次联席会议纪要》内容一并签署。现将《实施意见》转给你们征求意见，请于2024年10月18日前书面反馈我办。联系人：周善杰，联系电话：18960838088，传真：0591-88610051。

附件：1.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高质量推进闽宁协作工作的实施意见（2024-2026年）  
（征求意见稿）

2. 省直有关单位、有关设区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  
名单

福建省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14 日



#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高质量推进闽宁协作工作的实施意见 (2024—2026 年)

(征求意见稿)

闽宁协作是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交给福建和宁夏两省区的重大政治任务。为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和闽宁两省区党委政府关于“闽宁协作在东西部协作工作中继续做引领、做示范”的工作要求，精耕细作、高质量推进闽宁协作各项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寄语加快建设美丽新宁夏、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宁夏篇章的重要指示精神，紧扣东西部协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新任务，坚持“优势互补、互利互惠、长期协作、共同发展”指导原则，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动闽宁两地产业深度合作，推动福建先进技术、优质服务支持宁夏新质生产力发展，提升特色优势产业水平，实现产业互补、协同发展，打造新时代闽宁协作“升级版”。



## 二、重点任务

### （一）实施特色产业提升行动，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1.提升产业质效。福建支持宁夏做大做强做精“六特”产业，大力发展食用菌、烟叶、花卉、水产、预制菜等新产业新模式。深化拓展“福建企业+宁夏资源”“福建市场+宁夏产品”“福建技术+宁夏应用”等协作模式，延伸产业链。支持福建龙头企业、连锁超市来宁建设冷链物流设施、精深加工基地、现代化农业产业园，着力补齐设施、加工等方面短板弱项。（责任单位：两省区农业农村厅、发展改革委、商务厅、农科院，各市、县〔区〕）

2.加大金融支持。支持兴业银行与宁夏银行在产融结合、金融创新、信用体系建设等方面加强全方位、多层次战略合作。协调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加大对闽宁协作项目金融支持力度。优化完善多元主体参与的“保险+期货”行业生态，推动兴业证券实现“一司一县”结对帮扶9个重点县全覆盖。（责任单位：两省区金融监督管理局、财政厅，各市、县〔区〕）

3.深化科技创新。引导支持福建科技创新主体在宁夏建立科研分支机构或共建科技创新平台。鼓励支持创新主体围绕“六特”产业、食用菌、烟叶、花卉、设施水产养殖、预制菜等开展关键技术协同攻关，开展常态化科技成果推介、对接，有针对性地转化优秀科技成果，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责任单位：两省区科技厅、农业农村厅，厦门〔宁夏〕大学、农科院）

### （二）实施产业集群打造行动，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4.强化数智赋能。强化“数字福建”“数字宁夏”对接，加强数智产业项目协作，支持共建数字经济产业园，深化两地云服务、数字政务、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建设等合作，加快推进“闽宁云”建设，打造闽宁产业协作数字化标杆。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引导福建企业在宁夏超前布局面向未来的算力资源配置，推进宁夏算力从以存储为主向存储和计算一体化提质升级。

（责任单位：两省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

5.强化产业融合。紧扣宁夏“六新六特六优+N”产业和福建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强化两地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协作，精耕细作推动新型材料、清洁能源、数字信息、智慧农业、文化旅游等产业集群集约发展，助力打造全国重要产业基地。发挥宁东氨纶芳纶产业优势，支持引导福建鞋服（帽）、箱包、电子科技等企业在宁夏投资置业，有序推进福建产业梯次转移。（责任单位：两省区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宁东管委会、各市、县〔区〕）

6.强化平台建设。推动现有12个闽宁产业园细分定位、错位发展，基础提档、产业升级。优化完善土地、金融、水电等政策措施，引进延链补链强链闽籍企业入园发展。充分借鉴推广福建自贸试验区的先进经验，发挥好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阿博览会、葡萄酒博览会等开放平台作用，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提高内陆开放水平。（责任单位：两省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各市、县〔区〕）



### **（三）实施劳务协作提升行动，打造人力资源新高地**

**7.深化劳务协作。**推行马路零工“退路进院”“点对点、一站式”精准服务模式，提升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组织化程度。积极培育区域劳务品牌。加快建设宁夏闽江应用技术学院，尽快实现首届招生。推行“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技能人才培养模式，鼓励支持福建企业来宁举办技工教育，培养造就更多“金牌”工匠和高技能人才。（责任单位：两省区人力资源保障厅、农业农村厅、教育厅、商务厅，各市、县〔区〕）

**8.深化人才交流。**邀请闽籍或在闽工作的“两院”院士和高层次专家开展技术服务、学术交流和项目合作，加大两省区互派挂职干部、专技人才交流力度，深化教育、医疗、科技等人才“组团式”帮扶，推动闽宁干部人才交流交往交融。建立闽宁律师行业结对帮扶机制，加强青年律师人才交流合作，选派两地优秀青年律师双向挂职锻炼。（责任单位：两省区党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厅、教育厅、卫生健康委、司法厅、科协，各市、县〔区〕）

### **（四）实施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9.深化消费帮扶协作。**福建省支持宁夏实施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培育壮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业企业品牌、农产品品牌。积极拓展政府采购、社会助销、专馆专柜展销、工会定向直采，引导支持夏商民兴、朴朴超市、方家铺子、见福便利店等“线上+线下”销售平台建设，深入推进“宁品出塞、闽货西行”，助力更多宁夏特色农产品走进福建、走向全国。开展茶酒新论沉浸式体验活动，助推两省区茶酒产业融合发展。（责任单

位：两省区农业农村厅、发展改革委、商务厅、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各市、县〔区〕）

**10.深化文化旅游协作。**持续开展两省区互补性旅游目的地营销等“沙与海”的对话互动交流，携手打造“山海情”文旅品牌，助推宁夏打造国际旅游目的地。继续开展“八闽亲人宁夏游”

“星星的故乡·宁夏沙坡头金娃国际艺术节”等活动，支持两省区特别是结对县（区）共同打造精品旅游线路、组织客源等，促进两地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责任单位：两省区文化和旅游厅，各市、县〔区〕）

**11.广泛动员社会参与。**鼓励福建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和爱心人士参与宁夏的扶危济困、捐资助学、医疗救助、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社会帮扶活动。建立社会帮扶信息平台，及时发布帮扶需求和项目信息，提高社会帮扶的精准度和实效性。加强两省区政协交流合作，推动两省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科协、侨联、残联等群团组织开展常态化合作。深化两地广播电视台、新媒体协作，加强体育文化交流合作，共同策划举办体育文化交流活动。（责任单位：两省区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科协、侨联、残联、广播电视台、体育局，各市、县〔区〕）

### 三、保障措施

健全完善闽宁协作工作领导小组机制，加强对闽宁协作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两省区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定期研究部署制定支持闽宁协作工作的政策措施，解决重大问题。各部门

按照职责分工，将相关任务纳入 2025 年和“十五五”时期的重点工作，提早谋划，优先安排，取得实效。建立协作工作考核机制，对各部门、各市、县（区）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考核，确保闽宁协作工作顺利推进。加大对闽宁协作重点项目的资金投入，建立稳定的资金保障机制。建立健全协作资金和项目管理机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审计。及时总结推广闽宁协作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树立先进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闽宁协作，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闽宁协作工作的良好氛围。



## 附件 2

# 省直有关单位，有关设区市对口支援 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 1. 省直有关单位:

省委组织部，省发改委、教育厅、科技厅、工信厅、司法厅、财政厅、人社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文旅厅、卫健委、广电局、体育局、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福建省分局，省农科院，厦门大学，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科协、侨联、残联、工商联。

### 2. 有关设区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

福州、厦门、漳州、泉州、莆田市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

